

证券代码：002587

证券简称：奥拓电子

公告编号：2025-053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10月22日，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在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9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16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的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其中董事矫人全先生、独立董事邹奇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吴涵渠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54）。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四日